附件2-1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百晟汇翠湾中压入户改造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56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56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2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居民户内更换燃气橡胶软管项目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95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95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3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老旧小区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珠海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324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324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4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镇城镇老旧小区（2000年前建成）燃气改造项目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佛山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1569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1569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5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佛山市南海区2023-2025年度城镇老旧小区燃气改造项目（桂城）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佛山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1329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1329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6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城镇老旧小区（2000年前建成）燃气改造项目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佛山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322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322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7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镇城镇老旧小区（2000年前建成）燃气改造项目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佛山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237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237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8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城镇老旧小区（2000年前建成）燃气改造项目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佛山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107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107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9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城镇老旧小区（2000年前建成）燃气改造项目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佛山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54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54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10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兴宁市城区管道燃气用户设施改造项目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梅州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1880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1880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11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梅县区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梅州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585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585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12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梅江区城区居民瓶装液化气用户更新橡胶软管及加装安全装置项目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梅州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332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332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13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惠州市惠城区2023年城市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惠州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743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743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14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坦洲镇燃气管道升级改造工程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中山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312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312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15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三角镇燃气管道升级改造工程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中山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33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33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16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东凤镇燃气管道升级改造工程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中山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255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255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17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横栏镇燃气管道升级改造工程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中山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19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19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18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南头镇燃气管道升级改造工程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中山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117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117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19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三乡镇燃气管道升级改造工程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中山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80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80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

附件2-20

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2023年中央预算内

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石岐街道燃气管道维修工程 |
| 下达地方或单位 | 中山市发展改革局、住房城乡建设局 |
|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 464 |
| 总体目标 |  按照《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和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将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专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尽快分解下达,用于更新改造材质落后、使用年限较长、运行环境存在安全隐患,不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规定的城市燃气、供水、排水、供热等老化管道和设施。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实施效果指标 | 产出指标 | 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 464万元 |
| 效益指标 | 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 有效提高 |
|  | 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80% |
| 过程管理指标 | 计划管理指标 |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100% |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100% |
| 资金管理指标 |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65% |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80% |
| 项目管理指标 | 项目开工率 | ≥95% |
|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 ≤5% |
| 监督检查指标 |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 ≤1% |